

宿州市农业机械化管理局 2023 年度单位决算

2024 年 8 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宿州市农业机械化管理局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单位决算构成

第二部分 宿州市农业机械化管理局 2023 年度单位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宿州市农业机械化管理局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附件：2023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第一部分 宿州市农业机械化管理局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 贯彻执行《农业机械安全监督管理条例》、《安徽省农业机械化促进条例》等有关农机化的法律法规和各项方针政策；编制全市农机化发展中长期规划及年度工作计划并组织实施。

(二) 负责全市农业机械安全监督管理；负责拖拉机、联合收割机及其驾驶操作人员牌证管理及违规操作使用的处罚。

(三) 负责农业机械事故的责任认定和调解处理；管理和指导全市农机维修、供应、服务单位和农机交易市场建设；负责对全市农机维修网点进行技术等级考核和资格等级认证管理；负责农机维修技术人员的培训、考核工作。

(四) 负责组织、指导全市农机化生产作业；负责农机机务、作业、生产管理标准的拟定。

(五) 负责全市各种农业机械的质量检验、鉴定和认证工作。

(六) 负责农机化新技术、新机具的引进、试验、示范、推广及普及；负责全市农机化推进和农机化技术推广项目的计划编制、申报、管理和组织实施。

(七) 负责全市农机化专用物资、资金的计划编制、申报、管理和组织实施。

(八) 负责全市落实农机购置补贴、农机作业补贴等农机化政策；负责全市农机化政策性资金使用的监督管理。

(九) 负责全市农机化技术人员及农机驾驶操作人员教育培训、技能考核和认证工作；负责全市农机行业从业人员的职业技能鉴定工作。

(十) 负责扶持发展和指导全市农机社会化服务组织建设工作。

(十一) 依法组织全市农机化发展和农机行业统计和统计调查工作；指导全市农机行业信息网络建设，发布农机行业信息。

二、单位决算构成

【如本单位无下属单位表述如下】

宿州市农业机械化管理局 2023 年度单位决算仅包括单位本级决算，无其他下属单位决算。具体情况见下表：

序号	单位名称
1	宿州市农业机械化管理局本级

第二部分 宿州市农业机械化管理局 2023 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宿州市农业机械化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21.1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5	1.0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6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7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8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9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40	0.32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1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2	16.8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3	5.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4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5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6	182.3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7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8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9	
	16		十六、金融支出	5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51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2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3	15.6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4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5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6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7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8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9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6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21.13	本年支出合计	61	221.1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62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72.34	年末结转和结余	63	72.34
	30			64	
总计	31	293.47	总计	65	293.47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金额单
位：万元

单位：宿州市农业机械化管理局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 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 入
							小计	其中：教育 收费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合计	221.13	221.1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6	1.06						
20101			人大事务	1.06	1.06						
2010101			行政运行	1.06	1.06						
206			科学技术支出	0.32	0.32						
20603			应用研究	0.32	0.32						
2060302			社会公益研究	0.32	0.3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84	16.8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 出	16.84	16.8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 老保险缴费支出	15.71	15.7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 金缴费支出	1.13	1.1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00	5.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00	5.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06	2.0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30	2.3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0.64	0.64						
213			农林水支出	182.30	182.30						
21301			农业农村	182.30	182.30						
2130101			行政运行	152.91	152.91						
213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42	12.42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16.97	16.9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62	15.6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62	15.6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08	10.08						
2210202			提租补贴	5.54	5.54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单位：宿州市农业机械化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21.13	191.74	29.3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6	1.06				
20101			人大事务	1.06	1.06				
2010101			行政运行	1.06	1.06				
206			科学技术支出	0.32	0.32				
20603			应用研究	0.32	0.32				
2060302			社会公益研究	0.32	0.3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84	16.8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84	16.8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71	15.7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3	1.1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00	5.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00	5.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06	2.0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30	2.3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0.64	0.64				

213	农林水支出	182.30	152.91	29.39			
21301	农业农村	182.30	152.91	29.39			
2130101	行政运行	152.91	152.91				
213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42		12.42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16.97		16.9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62	15.6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62	15.6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08	10.08				
2210202	提租补贴	5.54	5.54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宿州市农业机械化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21.1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	1.06	1.0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1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2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3				
	5		五、教育支出	34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5	0.32	0.32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6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	16.84	16.8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8	5.00	5.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9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1	182.30	182.3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2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3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4				
	16		十六、金融支出	45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6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7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8	15.62	15.6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9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1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2				
本年收入合计	24	221.13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3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4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5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7		本年支出合计	56	221.13	221.1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7				
总计	29	221.13	总计	58	221.13	221.13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宿州市农业机械化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6	1.06	
20101			人大事务	1.06	1.06	
2010101			行政运行	1.06	1.06	
206			科学技术支出	0.32	0.32	
20603			应用研究	0.32	0.32	
2060302			社会公益研究	0.32	0.3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84	16.8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84	16.8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71	15.7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3	1.1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00	5.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00	5.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06	2.0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30	2.3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0.64	0.64	
213			农林水支出	182.30	152.91	29.39
21301			农业农村	182.30	152.91	29.39
2130101			行政运行	152.91	152.91	
213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42		12.42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16.97		16.9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62	15.6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62	15.6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08	10.08	
2210202			提租补贴	5.54	5.54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单位：宿州市农业机械化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28.6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0.28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1	基本工资	36.82	30201	办公费	0.76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102	津贴补贴	23.56	30202	印刷费	0.40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3	奖金	26.62	30203	咨询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6	伙食补助费	4.99	30204	手续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0.24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5.71	30206	电费	1.74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38	30207	邮电费	1.66	31006	大型修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91	30208	取暖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72	30209	物业管理费	1.50	31008	物资储备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38	30211	差旅费	1.81	31009	土地补偿	
30113	住房公积金	10.08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10	安置补助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0.31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49	30214	租赁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2.79	30215	会议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2	退休费	42.79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0.34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4.61	31204	费用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1205	利息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34	3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58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171.46	公用经费合计					20.28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宿州市农业机械化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合计
			项目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余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宿州市农业机械化管理局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宿州市农业机械化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宿州市农业机械化管理局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宿州市农业机械化管理局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 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入总计 293.47 万元（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年初结转和结余）、支出总计 293.47 万元（含结余分配、年末结转和结余）。与 2022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135.54 万元，下降 31.59%，主要原因：宿州市农业机械研究所 2023 年 3 月转出并入宿州市农业科学院，我单位下半年收支不含宿州市农业机械研究所的费用。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入合计 221.13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21.13 万元，占 100.0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0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0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支出合计 221.1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91.74 万元，占 86.71%；项目支出 29.39 万元，占 13.29%；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221.13 万元（含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支出总计 221.13 万元（含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与 2022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135.54 万元，下降 38.00%，主要原因：宿州市农业机械研究所 2023 年 3 月转

出并入宿州市农业科学院，我单位下半年收支不含宿州市农业机械研究所的费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21.13 万元，占本年支出的 100.00%。与 2022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135.54 万元，下降 38.00%。主要原因宿州市农业机械研究所 2023 年 3 月转出并入宿州市农业科学院，我单位下半年收支不含宿州市农业机械研究所的费用。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21.13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1.06 万元，占 0.48%；科学技术支出（类）0.32 万元，占 0.1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16.84 万元，占 7.61%；卫生健康支出（类）5 万元，占 2.27%；农林水支出（类）182.3 万元，占 82.44%；住房保障支出（类）15.62 万元，占 7.06%；。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221.13 万元，支出决算为 221.1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其中：基本支出 191.74 万元，占 86.71%；项目支出 29.39 万元，占 13.29%。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人大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年初预算为 1.0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2. 科学技术支出（类）应用研究（款）社会公益研究（项）。年初预算为 0.32 万元，支出决算为 0.3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5.71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7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13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2.06 万元，支出决算为 2.0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2.3 万元，支出决算为 2.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为 0.64 万元，支出决算为 0.6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8.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152.91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2.9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9.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12.4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4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10.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其他农业农村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6.97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9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11.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10.0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0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12.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5.54 万元，支出决算为 5.5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91.74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71.4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公用经费 20.2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劳务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宿州市农业机械化管理局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宿州市农业机械化管理局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宿州市农业机械化管理局为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部门决算机关运行经费的口径，2022年度机关运行经费为0。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3年度，宿州市农业机械化管理局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0.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0.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0.00%。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宿州市农业机械化管理局共有车

辆 0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四）关于 2023 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1）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对 2023 年度纳入单位预算的项目支出全面开展了绩效自评，共 1 个项目，涉及资金 12.42 万元。从评价情况看，项目工作任务完成良好，经费使用规范，促进经济社会发展效果明显，达到了预期绩效目标。

组织对 2023 年度单位整体支出开展了绩效自评。评价结果显示，根据年初工作规划和重点工作，以农业机械化为中心开展工作，上下团结一心，迎难而上，加压奋进，锐意进取，各项工作取得了较好成绩，较好的完成了年度工作目标。通过加强预算收支管理，不断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制度，梳理内部管理流程，部门整体支出管理情况得到提升。

（2）单位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我单位在 2023 年度单位决算中反映农机化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和所有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涉密项目除外）。

农机化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12.42 万元，执行数为 12.4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新型农机装备推广应用项目 4 个，农机研发补短板 6 项，完成了农产品初加工机械化“四分”调研、全市粮食烘干机（塔）等调查调研，摸清机具需求情况。2023 年建成 2 个农机农艺融合

示范基地和 2 个全程机械化高标准示范基地，积极利用农业高质量发展项目资金、乡村振兴资金等建设 14 个全程机械化综合农事服务中心和 18 个粮食烘干中心，对 2023 年三夏、三秋机收减损大比武、带状复合种植技术培训、新机具展示等多个环节，发挥了示范带动作用。全市小麦机收水平稳定在 99.9% 以上，玉米、大豆机收率较 2022 年分别提升近 6 个、5 个百分点。我市小麦机收平均损失率为 0.943%；玉米机收（穗收）平均损失率 2.5865%，均低于国家标准。

落实中央和省级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资金 30397.27 万元，实施“优机优补”，共补贴机具 23039 台套，全年结合机收减损技术、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技术、新型农机装备推介等培训农机操作人员和修理工 4.5 万人次，推荐李光耀等 3 人为农机使用一线“土专家”候选人。持续开展变拖专项整治，2023 年变型拖拉机从 1798 台减少至目前的 539 台，注销 1259 台，降低 62.24%。严格依标准创建平安乡镇 11 个，指导砀山县、萧县开展国家级“平安农机”示范县区建设。全面调研摸底合作社，建设培育综合农事服务中心 14 家，积极协调合作社办公、机库棚、存储与机烘等用地，享受农业基础设施建设用地优惠，解决其用地难、用地贵的问题；加强理事长、农机手、机械化生产技术等内容培训，提升农机人的综合素质，解决其用人难问题。协调农机经销商完善农机维修网点建设，着力解决农机行路难、下田难、住房难、看病难等问题，提升农机作业效率与效益。全市先后举办或组织人

员参加省农机监理信息化、农业机械试验鉴定、安全生产、机收减损等技术培训，组织或参加机收减损大比武、农作物栽培工播种技能大赛等技能竞赛。各县区分别举办现场演示、机具推广、深翻耕、机收减损等技术培训。市级成立5支指导组，分别在各县区开展指导服务，县区抽调技术骨干力量，分片包干、进镇到村开展技术指导，对农机大户、种田大户和农机社会化服务组织进行重点跟踪；通过关键农机技术下乡服务推广、春耕备耕农机维修服务、年检审“送检下乡”等系列活动，将主题教育中焕发出来的学习、工作热情转化为聚焦发展、干事创业的动力。

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绩效指标设置有待完善；二是个别绩效指标值没有清晰可靠的数据来源，以反映项目实际完成的指标值，如“生态环境得到改善”指标。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细化量化绩效目标，完善绩效指标设计；二是对项目中的定性指标尤其是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和持续影响力指标的完成情况进行评估和认定；所有评价资料整理成册、妥善保存，供相关部门和机构监督、评审时参考使用。

农机化工作经费项目的《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所有项目绩效自评表详见“附件：2023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单位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单位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中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等。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经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

专用材料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件：2023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农机化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宿州市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宿州市农业机械化管理局			
资金情况 (万元)			全年 预算 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2.42	12.42	10	100%	10	
		其中: 本年财政拨款	12.42	12.42	-	100%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完成 情况	年初设定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综述				
	全面实施农机化提升工程、努力促进农机农艺农信融合、认真落实惠民政策、切实强化农机服务、有效推进农机化“全程、全面、高质、高效”发展。			精心组织“三夏”、“三秋”农机化生产,投入各类农业机械及配套机具,组织落实抢收、抢种服务队,巡回检修,保证作业机械状态完好;严格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落实补贴政策;高标准建设示范片和秸秆机械化还田,加强农机合作组织和农机手的宣传培训,强化农机安全生产。				
存在的问题:部分农机驾驶员安全意识淡薄,安全知识和操作技能不高,农民对烘干、植保、玉米籽粒收及果蔬机械应用认识不足,一定程度上阻碍了农机技术推广的步伐。			整改的措施与建议:我单位将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准确性,具体细化绩效目标,一如既往地高度重视农机化生产工作,全里提高全市的粮食生产全程机械化水平,采取切实可行措施,把握问题导向,坚持求真务实,敢于开拓创新,推进农机综合机械化水平再上新台阶。					
年度 绩效 指标 完成 情况	一级 指标	二级指 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年度 指标 值	全年 实际 值	得分	评价得分说明
	产出 指标 (50 分)	数量指 标	指标 1:培训农机合作社理事长	10	130 人	130 人	10	
			指标 2:小麦玉米大豆高标准示范基地	10	2 个	2 个	10	
			指标 3: 建设粮食烘干中心	5	10 个	10 个	5	
			指标 4: 培训农机手	5	2500 名	2500 名	5	
			指标 5: 农机农艺融合示范基地	5	2 个	2 个	5	
		质量指 标	指标 1:隐患事故排查整改率	2	100%	100%	2	

			指标 2:违法违规作业处置率	2	100%	100%	2	
			指标 3: 培训农机执法人员合格率	2	100%	100%	2	
		时效指标	指标 1:年度资金执行进度	4	达到序时进度	达到序时进度	4	
		成本指标	指标 1:预算执行情况	5	不超预算	不超预算	5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拉动农机销售	6	6.55 亿元	6.6 亿元	6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提高农机手安全意识	6	显著提高	显著提高	6	
			指标 2:全市农业综合机械化水平	10	90%	9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农业标准化水平和绿色安全优质农产品供给能力	4	不断提高	不断提高	4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农业生态环境	4	得到改善	得到改善	4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服务对象满意度	10	85%	85%	10	
总分			100			100		

注：1.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资金执行率 10 分。如有特殊情况，上述权重可做适当调整，但加总后应等于 100 分。各部门根据各项指标重要程度确定三级指标的分值。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60%(含 50%)、6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g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年度指标值 \times 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l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全年实际值 \times 该指标分值；定量指标得分最高不得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4.评价得分说明：说明全年实际值与年度指标值偏离情况（未达、持平、超额）。

